

彰化縣縣立羅厝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總體架構

3、課程架構

3-3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

法律規定教育 議題課程名稱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（時數）					
	進度 (週次)	主要 學習內容	融入 領域課程	彈性學習 校訂課程	融入 學校活動	
家庭教育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 3、7	學習如何和家人相處	0	2	0	
	下學期 3、7	家人作息與假日活動	0	2	0	
性別平等 (4 小時/學期)	上學期 5、13	性別與情感的 認識與了解	4	0	0	
	下學期 5、13	多元的性別特質	4	0	0	
家庭暴力防治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 8、13	家庭暴力對身心的傷害 與影響	0	2	0	
	下學期 8、13	家庭暴力發生時的求援 或因應方式	0	2	0	
性侵害犯罪 防治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 4、6	身體界線與身體自主權	0	2	0	
	下學期 4、6	性騷擾與性侵害的認識	0	2	0	
環境教育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 9、10	資源回收再利用	2	0	0	
	下學期 9、10	節能減碳教育	2	0	0	

備註：1. 請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課程時數規劃上、下學期之節數，藍字為範例填寫時請刪除。

2. 各校可依據其同質性規劃複合式課程（如課程中同時包含家庭教育課程及家庭暴力防治課程、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與性別平等教育課程），若是以宣導或活動的方式進行，實施時數應不超過法定時數的一半(3 節)。